

## 11月9日

從末世的觀點看苦難與逼迫

作者：吳慧儀

經文：啟示錄二 8-11

8「你要寫信給士每拿教會的使者，說：『那首先的、末後的，死過又活了的這樣說：9我知道你的患難和貧窮—其實你卻是富足的，也知道那自稱是猶太人的所說毀謗的話，其實他們不是猶太人，而是撒但會堂的人。10你將要受的苦，你不用怕。看哪！魔鬼要把你們中間幾個人下在監裏，使你們受考驗，你們要遭受苦難十日。你務要至死忠心，我就賜給你那生命的冠冕。11凡有耳朵的都應當聽聖靈向眾教會所說的話。得勝的必不受第二次死的害。』」

這封信充滿令人感到沉重的字句：「患難」、「貧窮」、「受苦」、「下監」、「至死忠心」等。我們只要稍為用心讀，便會看得出士每拿教會此刻正無可奈何地受著壓迫。第9節說，他們經歷「患難」(9a)，這與當時的凱撒敬拜有關，因為士每拿與以弗所相似，是奉行凱撒敬拜的城市，基督徒若不順命敬拜凱撒，便會受到打壓。還有，士每拿教會是「貧窮」的(9b)，這除了指生活的困迫，也意味著他們在社會上地位不高，沒能力去爭取豁免。原來，猶太人因信奉一神，在羅馬帝國中得到豁免，可以不用敬拜凱撒，而基督教是猶太信仰的分支，本應也得到寬待，但是，士每拿會堂的猶太人排斥基督徒，向管治者說毀謗他們的話(9c)，以致教會受到無情的逼害。

教會受逼迫是歷代常有的事。我們在第10節讀到主的預言，說士每拿教會將要受苦，其實逼迫的苦況在教會歷史中一直有所發生。主又隨而對士每拿教會發出安慰、鼓勵和應許，這些話也當然可應用於今天。但要注意，這封信用了強烈的措詞，稱那些排斥基督徒的猶太人為「撒但會堂」(synagogue，即「會堂」、或「會眾」)，這是憤怒的表現，但不等於教導我們去咒詛那些逼迫教會的人。啟示錄是從末世爭戰的角度去看逼迫，指出這背後有撒但的權勢。如果世人敬拜或依附地上的權力去加害神的教會，最終也會成為魔鬼的工具。

我們需要從末世的角度去看教會所經歷的苦難。主說，「你將要受的苦，你不用怕」(10a)，這是基於主自己曾為我們受苦，也曾為我們得勝。他是「那首先

的、末後的、死過又活了的」(8)，他正在帥領我們去面對今天的十架。士每拿教會「要遭受苦難十日」(10c)，這十日喻意末世的試煉是有期限的，這好比但以理受試驗十天，成為了美好的見證（但一 12）。在逼迫試煉中，會有人被下監（10b），會有人殉道；但主應許至死忠心的要得「生命的冠冕」，得勝的「必不受第二次死的害」(10d-11)，這些應許都將會在末世的審判中得到完全的應驗。

這段經文充滿顛覆的判語：士每拿教會貧窮；卻其實富足。那些自稱是猶太人的，其實不是猶太人；他們所迫害的基督徒卻才是真正子民。患難，原來是試煉。忠心至死的，就如主死過又活一樣，反而得生命。啟示錄教導我們，要懂得從這超然和終末的角度去看人生，以致無懼於逼迫。

思想：

作為基督徒，我是否重富貴而輕情義？我對於禍福的追求是否與世人一樣，還是有別於世界？

我有沒有為信耶穌付上任何代價？有沒有著意從聖經的角度去判斷是非，作抉擇，或衡量事物的價值？

世上其實有無數基督徒在受逼迫。我試過因信仰的緣故而受逼迫或經歷患難嗎？我曾否在苦難中意識到主的同在，因而感到有盼望？我是否願意默想主的十字架，和藉著聖經的話語去認識苦難的意義？

(靈修文章已獲「爾道自建」授權使用)

## 11月10日

拒絕與世俗妥協

作者：吳慧儀

經文：啟示錄二 12-17

12「你要寫信給別迦摩教會的使者，說：『那有兩刃利劍的這樣說：13 我知道你的居所，就是有撒但座位之處；當我忠心的見證人安提帕在你們中間，在撒但所住的地方被殺之時，你還堅守我的名，沒有否認對我的信仰。14 然而，有幾件事我要責備你，就是在你那裏有人服從了巴蘭的教訓；這巴蘭曾教唆巴勒將絆腳石放在以色列人面前，使他們吃祭過偶像之物，並且犯淫亂。15 同樣，你那裏也有人服從了尼哥拉派的教訓。16 所以，你當悔改；若不悔改，我很快就到你那裏來，用我口中的劍攻擊他們。17 凡有耳朵的都應當聽聖靈向眾教會所說的話。得勝的，我必將那隱藏的嗎哪賜給他，並賜他一塊白石，石上寫著新的名字，除了那領受的以外，沒有人認識。』」

這是寫給別迦摩教會的信，信的內容很嚴厲。人子在信首自稱「那有兩刃利劍的」(12)，意味他是嚴厲的審判者。信中可見到有讚許教會的話(13)，但彈劾、警告的話似乎是更加顯著(14-15)。從主對別迦摩教會的讚許可以見到，他們在信仰上十分堅定，沒有棄絕主的道，但這樣的教會，何以會落在一個受到責備的光景？他們究竟在那些問題上跌倒？這實在值得我們從中得到警惕。

別迦摩是個有「撒但座位」(亦即：「撒但寶座」)的城市，這表示城中有龐大的撒但權勢，這包括敬拜凱撒的廟宇和膜拜各個異教神祇的祭祀活動。教會並未向這些撒但權勢低頭，相反的，他們堅守主名，甚至有人為主殉道，他們也一直沒有背叛主。不過，明槍易擋，暗箭難防，教會中出現了「巴蘭的教訓」，也就是說，教會有假教師用似是而非的道理去誤導人。這些教師好像舊約民數記所說的假先知巴蘭，為了貪財，不順從上帝的指示，卻嘗試絆倒以色列人，誘惑他們去犯罪、行淫(參民二十二-三十四，三十一 16；彼後二 15)。這些教師的錯謬不在於直接叫人背棄主，卻在於誘惑人在生活上與世俗妥協，放縱情慾，隨之而產生叛離上帝的心意。他們教唆說：信心堅定的人可以放心吃祭偶像之物；但是那些誤信這話的人，最終是懷著妥協的心態去吃。因為在異教盛行的別迦摩，要躋身於社群中得到認同、得著好處，就往往要在拜偶像的場合

中飲宴，在當中吃祭物。這樣，妥協者被巴蘭的教訓絆倒了，得到的是短暫的好處，失去的是對主的見證，久而久之，更被世俗同化或腐化了。「並且犯淫亂」，是指他們在行為上與世人同流合污，不再忠於主。

今天，我們所居住的地方未必像別迦摩那樣充斥著對凱撒和異教的敬拜，但這封信仍然在提醒我們，要慎防撒但藉著世上的利益誘惑我們：名、利、吃、喝，這些看來是生活上的事，表面上未必抵觸信仰，卻可以迷惑人心，使人與世界妥協，皈依地上的權勢（參約二 15-17）。難怪主要嚴厲地警告教會：你當悔改！主又應許給得勝者「隱藏的嗎哪」和寫著新名的「白石」。嗎哪是神所賜的屬天糧食，而白石，按其中一個可取的解釋，是筵席的門券，因為羅馬帝國時代還未有紙張，一般做法是把石頭用作盛宴的門券，但主說，他要賜人末世的豐筵，這比今生的吃喝更美好、更長遠、更值得渴慕。這些福祉價值無窮，卻只有那些領受主恩典的人才看得見和享用得到。

#### 思想：

在現今的生活中，有哪些事或物是我最喜歡的，或最渴慕的？我有沒有讓這些事牽制我，使我沉迷？我可以坦然向主交代這些事嗎？我可安然為這些事向主獻上感恩嗎？

在職場或營商的環境中，我們需要與不認識主的人建立合作的關係，一起工作或營運生意。試過要一起上香、拜偶像嗎？我在當中有表達自己的信仰立場，拒絕妥協嗎？試過在工作關係中遇上價值觀的衝突嗎？能清楚意識到主耶穌在我的職場中指引我，使我作忠心的僕人嗎？

(靈修文章已獲「爾道自建」授權使用)

## 11月11日

持守基本真理

作者：吳慧儀

經文：啟示錄二 18-29

18「你要寫信給推雅推喇教會的使者，說：『神的兒子，那位眼睛如火焰、雙腳像發亮的銅的這樣說：19 我知道你的行為：愛心、信心、勤勞、忍耐；又知道你末後所行的善事比起初所行的更多。20 然而，有一件事我要責備你，就是你容忍那自稱是先知的婦人耶洗別教唆我的僕人，引誘他們犯淫亂，吃祭過偶像之物。21 我曾給她悔改的機會，她卻不肯悔改她的淫行。22 看吧，我要使她病倒在床上。那些與她犯姦淫的人若不悔改他們的行為，我也要使他們同受大患難。23 我又要殺死她的兒女，眾教會就知道，我是那察看人肺腑心腸的，我要照你們的行為報應各人。24 至於你們其餘的推雅推喇人，就是一切不隨從這教訓，不明白他們所謂撒但深奧之理的人，我告訴你們，我不會再把別的擔子放在你們身上。25 你們只要持守那已經有的，直到我來。26 那得勝又遵守我命令到底的，我要賜給他權柄制伏列國；27 他必用鐵杖管轄他們，如同打碎陶器，28 像我也從我父領受了權柄一樣。我又要把晨星賜給他。29 凡有耳朵的都應當聽聖靈向眾教會所說的話。』」

在這封信中，人子耶穌很具體地列述推雅推喇教會值得稱讚的地方：行為、愛心、信心、勤勞、忍耐（18），他更指出，他知道他們末後所行的善事比起初所行的更多。這樣看來，相比於失去起初愛心的以弗所教會（二 1-7），推雅推喇教會是更得到主的欣賞了。但主也有責備他們，說：「有一件事我要責備你」（20），這「一件事」相比於別迦摩教會有「幾件事」給主責備（二 14），似乎好一些吧！事實上，推雅推喇教會的錯失看上去好像不大嚴重，因為他們沒有大規模去跟從錯誤的教導，他們只是「容忍」某些人去教導人（20），但主疾言地指出，他們所容忍的人其實是絕對不可容忍、也不容放過的（21-23）。

他們容讓了「那自稱是先知的婦人耶洗別」。耶洗別在這裡是個代號。在舊約中，耶洗別是一位臭名昭彰的、拜巴力的女人，她嫁給以色列王為后，就引以色列人去拜迦南的偶像，又興起數以百計的假先知，與神人以利亞對抗，更追殺以

利亞（王上十六至二十一）。這裡用上耶洗別作為喻象，可想而知，在推雅推喇教會出現的是一些危害信仰的假道理，這不會只是教義有瑕疵，或者生活失見證而已，而是有人在教會中推行別的宗教，有點像保羅在加拉太書所指斥的：

「那並不是福音，不過有些人攬擾你們，要把基督的福音更改了。」（加一 6-7）我們在信中可以看到這假宗教的一個特色，就是常說「撒但深奧之理」（24）。原來，那時的希臘文化崇尚所謂深奧的哲理，而耶洗別把這些深奧之理加在信徒身上（20 節「我的僕人」是指為主作見證的信徒），好像擔子一樣，令人以為要有深奧之理才能得道、或成為更好的信徒，但主稱這理為撒但之理，又教訓推雅推喇教會說：「我不會再把別的擔子放在你們身上。你們只要持守那已經有的，直到我來。（24-25）」

今天，在我們的文化中，有別的宗教和別的哲理，都是應該尊重的，但也許亦有一些像耶洗別一樣有野心、有勢力的人，想將別的哲理加在基督教信仰中。若此，教會便要提防。信徒是主的僕人，要緊記主的話：持守基本的真理，不要容讓別的宗教或理念成為我們難擔的擔子。

### 思想：

信徒在未信主之前可能研究卜卦、玄學、堪輿學之類。但信主之後，可以繼續潛修嗎？可以不信道教而去修練道家的氣功嗎？主的意思會是怎樣？

耶洗別帶著四百五十個巴力的先知上迦密山與以利亞先知對抗，他們的功力一定不小。

你想得著他們的能力？還是效法以利亞先知去祈禱仰賴主？

（靈修文章已獲「爾道自建」授權使用）

## 11月12日

你是奄奄一息的基督徒嗎？

作者：吳慧儀

經文：啟示錄三 1-6

1「你要寫信給撒狄教會的使者，說：『那有神的七靈和七顆星的這樣說：我知道你的行為，就是名義上你是活的，實際上你是死的。2 你要警醒，堅固那些剩下、快要死的，因為我發現你的行為，在我神面前沒有一樣是完全的。3 所以，要記得你所領受和聽見的；要遵守，並要悔改。你若不警醒，我必如賊一樣來到；我幾時來到你那裏，你絕不會知道。4 然而，在撒狄你還有幾位是未曾污穢自己衣服的，他們會穿白衣與我同行，因為他們是配穿的。5 得勝的必這樣穿白衣，我也不從生命冊上塗去他的名；我要在我父面前，和我父的眾使者面前，宣認他的名。6 凡有耳朵的都應當聽聖靈向眾教會所說的話。』」

這封信一開頭就讓我們看到撒狄教會的問題十分嚴重。人子說：「我知道你的行為，就是名義上你是活的，實際上你是死的。」（三 1）這裡用了兩個鮮明的對比來指斥他們的失敗，就是有名無實、雖生猶死！這些對比帶出很微妙的修辭和諷刺。在當時，撒狄是個享有盛名和幾百年歷史的城市，但是在第一世紀初，經過一次突而其來的地震，建築物都給摧毀了，其後重建起來，已再沒有以往的輝煌。試想，撒狄教會既然是名實不符，他們不也像那城一樣有名而無實了嗎？至於另一個對比，生和死，卻是與人子的死和生成為反襯的，因為主是「死過又活」的（參一 18、二 8）；但是撒狄教會的生命卻剛好相反：他們是曾經活過，卻又是快死的。人子督責他們，說：「你要儆醒，堅固那剩下、快要死的……」（和合本譯為「衰微」，那字在原文就是「死」（2a），言下之意，撒狄教會正在死的過程中，奄奄一息。

奄奄一息的生命是感受不到有動力的。經文並沒有具體說出撒狄教會錯在哪裡。沒有愛心？與世俗妥協？還是沒有為主作見證？其實，他們基本上都沒有動力了，所以人子所批評的是他們的「行為」（1, 2）：「我見你的行為，在我神面前，沒有一樣是完全的」（2b）——這裡的完全，不是要求完美（perfect），而是說，他們沒有一樣是「做得成」的（complete）。掛了基督徒的名，卻沒有在行為上動起來，這就如雅各書所說：沒有行為的信心是死的（雅二 20）。

我們也許說，幸好我的屬靈生命還不至於奄奄一息。但要小心！在安舒的環境中，人是最容易「打瞌睡」的。撒狄教會座落在一個有好名聲又沒有逼迫的城市中，起初也許只是「不儆醒」，結果卻是不知不覺「死」（「衰微」）了，這是我們的鑑戒。還有，經文不僅為我們提出了警告，也同時記述了主所教導的起死回生之法：「所以，要記得你所領受和聽見的；要遵守，並要悔改。」（3）原來，主耶穌的福音是包括所有要求門徒去遵守的教訓的（參太二十八 20），我們只要回想和理解那些教訓，立志去遵行，生命必有轉機。又只要願意悔改，主是會賜我們力量去付諸行動的。屬靈生命的動力在於聖靈，也在於神的眷顧與帶領。人子在信的開頭自稱為「那有神的七靈和七顆星的」（三 1），那是表示他有生命的資源，能差遣神的靈和使者去幫助我們（參一 20），使我們得復興。

### 思想：

要避免陷入名不符實、生了又死的情況，信主的人必須知道主耶穌吩咐他的門徒遵行他的教訓。我們怎樣能在傳福音時為人指出要遵行的教訓是甚麼？怎樣能夠精簡有效地幫助人去明白主的教導，從而遵行？

我是否處於一個安舒的環境，以致對信仰可以掉以輕心？我是否居於城市，天天營營役役地為肉身的生命找生活，卻無瑕去善待神所賜的屬天生命？

（靈修文章已獲「爾道自建」授權使用）

## 11月13日

基督開門，無人能關

作者：吳慧儀

經文：啟示錄三 7-13

7「你要寫信給非拉鐵非教會的使者，說：『那神聖、真實的，拿著大衛的鑰匙，開了就沒有人能關，關了就沒有人能開的。這樣說：8 我知道你的行為。看哪，我在你面前給你一個敞開的門，是沒有人能關的。我知道你有一點力量，也遵守我的道，沒有否認我的名。9 那屬撒但會堂的，自稱是猶太人，其實不是猶太人，而是說謊話的，我要使他們來到你腳前下拜，使他們知道我已經愛你了。10 因為你遵守了我堅忍的道，我也必在普天下人受試煉的時候保守你免受試煉。11 我必快來，你要持守你所有的，免得人奪去你的冠冕。12 得勝的，我要使他在我神的殿中作柱子，他必不再從那裏出去。我又要把我神的名和我神城的名—從天上我神那裏降下來的新耶路撒冷，和我的新名，都寫在他上面。13 凡有耳朵的都應當聽聖靈向眾教會所說的話。』」

人子是「那……拿著大衛的鑰匙、開了就沒有人能關、關了就沒有人能開的」

(7) —— 這裡的「鑰匙」顯然是一把門匙，因為人子接著就說：「我在你面前給你一個敞開的門，是沒有人能關的。」(8) 這門是甚麼意思呢？自從十九世紀宣教事工興旺以來，不少人將之解釋為福音的大門。然而，無論從歷史背景或從上文下理去看，都可以看到，人子所針對的問題是猶太人對基督的拒絕和對教會的排斥。

此刻，非拉鐵非教會正在吃猶太會堂的閉門羹，所以，人子給他們一個敞開的門，意思是：藉著基督，他們可以進到神的面前，沒有阻隔地敬拜、親近神，而有了這天國之門，也用不著會堂了。

這封信充滿對非拉鐵非教會的欣賞、肯定、和應許。他們力量微薄（「略有一點力量」），卻遵守主道（8）。相對來說，猶太人自誇是大衛的子孫、是神所愛的子民，又高舉猶太會堂為合法的敬拜之所，但人子卻斥責他們為說謊的，因為人子才是那聖潔、真實、拿著大衛之家的鑰匙的主。更諷刺的是，非拉鐵非教會才是神所愛的人，又將與基督一同作王，故此人子說，猶太人也要在他腳前

下拜（9）。他們既然忍耐地持守主道，他們也必在末世的試煉中得蒙保守（10-11，原是「保守你經過試煉的時刻」而未必是「免去」試煉的意思；見呂振中譯本）。人子又應許得勝的人要在神殿中作柱子，不用再被趕，亦即永遠與神同在。在此，神殿和神的城不再是舊約的城和殿，而是末後的新耶路撒冷（12；參結四十八 35）。

這些安慰、肯定、和應許，對我們也十分重要。作為基督徒，我們在社會中往往是少數，甚至被視為邊緣群體。多少時候，基督徒被主流社會所排斥。最近，在我們以為是基督教國家的美國，那兒的大學也竟然把學生福音團契排拒於大學的合法團體之外，不准許他們有正式的社團身份和活動，這不是與非拉鐵非的經歷相似嗎？如果我們的自我身份是以這世界作為標準的，我們很難堅定地持守真道。但感謝主！我們是神所愛的，我們在永恆的國度中有非常肯定的地位。我們像是聖殿的柱子，永遠與神同在。讓我們銘記這段經文所說的應許；面對世界的排斥，知道自己在主裡有蒙愛的身份、地位、尊嚴。

思想：

這封信把非拉鐵非教會和猶太人對立起來，是教導我們去怨恨那排斥我們的人嗎？我們怎樣能很有恩慈地去面對別人的排斥呢？

就算我們沒有在社會上被排斥，我們也要問問自己：我的自尊和自我身份是建立在甚麼的基礎上？是完全倚賴周圍的人的尊重和接納；還是，在永恆的主的愛和應許中活得有信心和尊嚴呢？

（靈修文章已獲「爾道自建」授權使用）

## 11月14日

毋忘屬天的價值觀

作者：吳慧儀

經文：啟示錄三 14-22

14「你要寫信給老底嘉教會的使者，說：『那位阿們、誠信真實的見證者、神創造的根源這樣說：15 我知道你的行為，你也不冷也不熱；我巴不得你或冷或熱。16 既然你如溫水，也不冷也不熱，我要從我口中把你吐出去。17 你說：我是富足的，已經發了財，一樣都不缺，卻不知道你是困苦、可憐、貧窮、瞎眼、赤身的。18 我勸你向我買從火中鍛鍊出來的金子，使你富足；又買白衣穿上，使你赤身的羞恥不露出來；又買眼藥抹你的眼睛，使你能看見。19 凡我所疼愛的，我就責備管教。所以，你要發熱心，也要悔改。20 看哪，我站在門外叩門，若有聽見我聲音而開門的，我要進到他那裏去，我與他，他與我一起吃飯。21 得勝的，我要賜他在我寶座上與我同坐，就如我得了勝，在我父的寶座上與他同坐一般。22 凡有耳朵的都應當聽聖靈向眾教會所說的話。』

當讀到老底嘉教會被責備為「也不冷也不熱」(15)，我們難免想起自己也可能有過的冷淡的心態，也許會祈求說：「主啊，求你使我心裡火熱、竭誠事奉。」這樣祈求的確是主所喜悅的，也正合乎這信裡的教導：「你要發熱心」(19)。然而，這封信所指責的不只是半心半意的冷淡而已，因為，在這個喻意中，冷水並不代表冷淡，而溫水也其實比冷水、熱水都更不可取。原來，老底嘉的附近有歌羅西，那裡的水是冰涼可口、可供飲用的，又有希拉波利斯，那裡的水是熱的溫泉水，是有療效的，所以各有用處。但相對來說，老底嘉的溫水卻一無是處，拿來喝的話，令人想吐出去。這封信就以溫水來影射教會的問題，指他們失去了教會應有的作用。人子又說：「我要從我口中把你吐出去」(16)，這等於說，鹽失了味，「以後無用，不過丟在外面，被人踐踏了」(太五 13)。

教會的作用是甚麼？這可以在信的開頭看出來。人子自稱為「阿們」、為「誠信」、「真實」的見證人(14)，這三個詞是同義的，帶出一個強調點：人子是真的、可信的、可靠的見證人，而作為「元首」(參一 4-5)，他期望教會跟他一樣，是可靠、真實的見證人。

問題是：我們的財富和成就能使我們成為真實、可靠的見證人嗎？不一定！財富和成就固然可以是神的恩典，但我們要提醒自己，這些「優越」也隨時會被撒但利用，使人自滿、虛偽、盲目、判斷不到真正的價值是甚麼。老底嘉教會的情況就是這樣。他們因為當地盛產「金子」而富有，卻沒有「火煉的金子」所代表的純潔。他們有那地著名的「黑羊毛」，卻沒有「白衣」所代表的「忠貞」。還有，那地賣的眼藥是挺好的，但他們的眼睛卻是不行，看不見自己屬靈生命的問題：「困苦、可憐、貧窮、瞎眼、赤身」(17)，所以人子說：「我勸你向我買……」(18)。原來，真正的財富和成就是在主裡的，因為唯有他能給我們生命的豐盛、生命的救贖、和生命的醫治。沒有這些真實的祝福，又怎能成為真實、有效的見證人呢？

思想：

金碧輝煌的教堂比一般的教堂更能夠見證主的榮耀嗎？何以見得？

有好的學歷，豐富的知識，甚至對聖經作過深度的研究，是否就能成為誠信、真實的見證人？

(靈修文章已獲「爾道自建」授權使用)

## 11月15日

罵者愛也！

作者：吳慧儀

經文：啟示錄三 14-22

14「你要寫信給老底嘉教會的使者，說：『那位阿們、誠信真實的見證者、神創造的根源這樣說：15 我知道你的行為，你也不冷也不熱；我巴不得你或冷或熱。16 既然你如溫水，也不冷也不熱，我要從我口中把你吐出去。17 你說：我是富足的，已經發了財，一樣都不缺，卻不知道你是困苦、可憐、貧窮、瞎眼、赤身的。18 我勸你向我買從火中鍛鍊出來的金子，使你富足；又買白衣穿上，使你赤身的羞恥不露出來；又買眼藥抹你的眼睛，使你能看見。19 凡我所疼愛的，我就責備管教。所以，你要發熱心，也要悔改。20 看哪，我站在門外叩門，若有聽見我聲音而開門的，我要進到他那裏去，我與他，他與我一起吃飯。21 得勝的，我要賜他在我寶座上與我同坐，就如我得了勝，在我父的寶座上與他同坐一般。22 凡有耳朵的都應當聽聖靈向眾教會所說的話。』

人子在信的前半部「罵」得很厲害（昨天看過了），但是從 19 節開始，他的話是充滿了愛意！他坦然表達：「凡我所疼愛的，我就責備管教。」言下之意，儘管老底嘉教會是驕傲、虛偽、盲目，神還是愛他，沒有放棄他，更期待他悔改。我們今天要看看，人子與教會之間的關係是怎樣的，以致他對教會不離不棄？

在信的後半部，可以看到有幾個動詞，當中蘊藏很深的感情，反映主、神非常希望與教會保持親密的關係。「責備管教」（19），是父親對孩子的殷切照顧，正如箴三 12 所說：「耶和華所愛的，他必責備，正如父親責備所喜愛的兒子。」又如來十二 6：「因為主所愛的，他必管教，又鞭打凡所收納的兒子。」不錯，我也許不再是小孩子的年紀了，但有這位父、神一生地伴隨，在我犯錯之時，視我為孩子去苛責，我還不願意去聆聽、接受麼？無怪乎耶穌說：「若不回轉，變成小孩子的樣式，斷不得進天國。」（十八 3）

往下看，另一組動詞描述人子的愛戀和等候：「我站」、「叩門」、「進去」、「一起吃飯」（20）。（和合本譯為「坐席」，原指吃飯）這是近距離的交往，而主與教會本就應有親密的交往，如葡萄樹和枝子接連一樣（參約十五 4）。只是，曾幾何時，

基督徒有了成就，往往就會對主冷淡，對世界熱情，且把主摒棄在外，自己來作主。然而，立約的主又焉能背棄自己的約？人子在這信的開頭表示自己是「誠信真實」的，這包括信實不變的志向，如新郎對配偶忠誠一樣。「站著」、「叩門」、「進去」是人子深情的等候，像舊約所記述的耶和華神一樣，慈愛、信實地呼喚他的子民悔改。我們能透過這段經文聽見他的呼喚嗎？願意敞開生命，讓他進來作我的主，以致我與他、他與我可以緊密地相交？

最後，人子還說：得勝的，我要賜他在我寶座上「與我同坐」(21)。這個動詞表示：我的主連國度、榮耀都想與我分享了。這是比世上的財富、成就都要永恆和有價值的。

試想，我若有財富、成就，我會與哪些人分享？若不是我所愛的人，我那會願意與他分享貴重的東西？主就是這樣的愛我，所以他責備我、等我悔改、以致可以把最有價值的、就是他的榮耀也賜給我！

思想：

我有多久沒在主的面前安靜下來，好好與他交談了？我有多久沒被人責備，以致總是自以為是了？我有多久沒在聖經中聽見神的話語，得知自己做錯了？

表達愛的方式有許多。就以這段經文為例，神用甚麼方式來愛他的子民？在我的生命中，我經歷過神怎樣地愛我？

(靈修文章已獲「爾道自建」授權使用)